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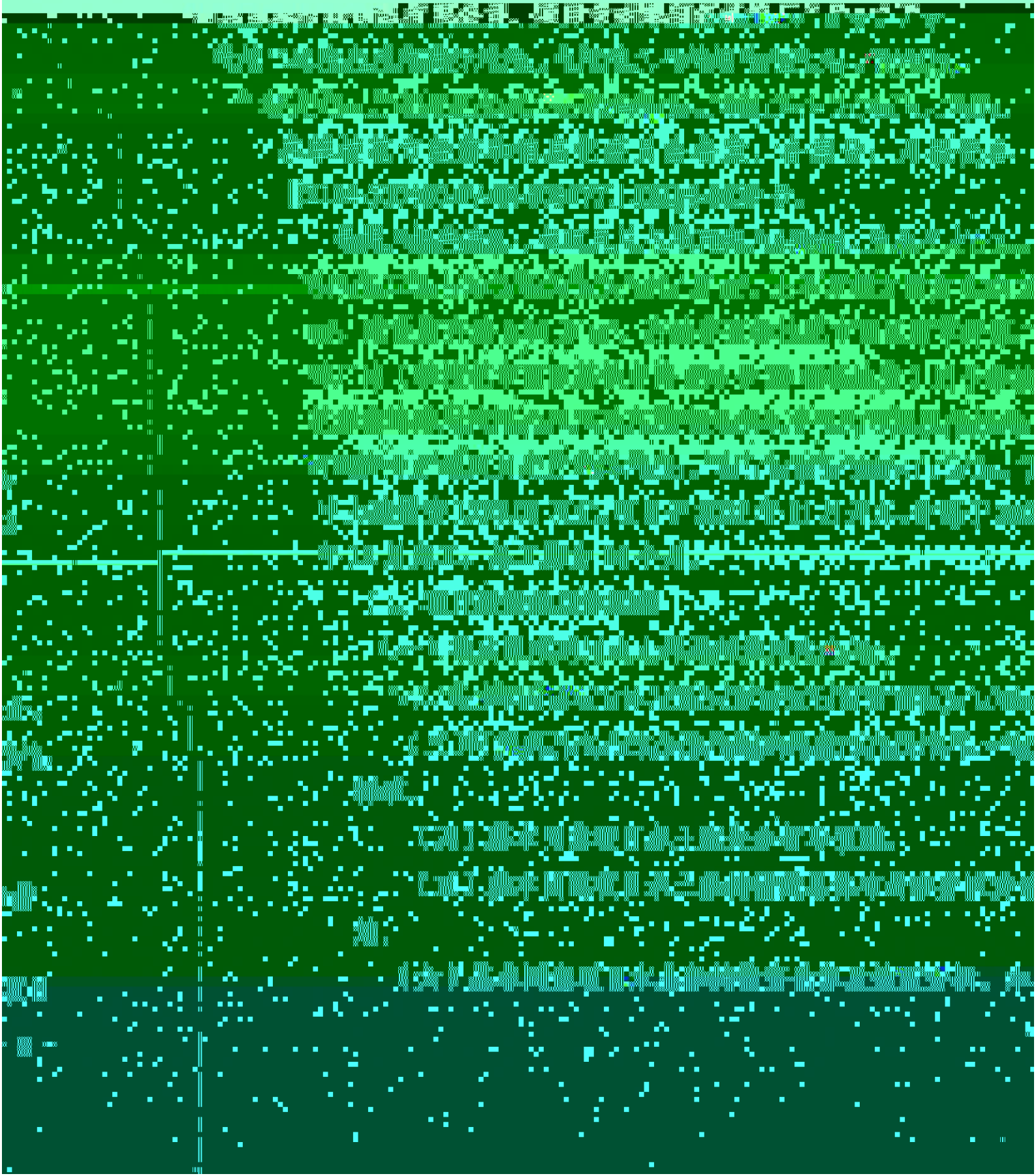
攀枝花市东区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增加公务用车指标6只、7只并增购2台除渣车的

攀枝花市东区行政事业单位

心坐标: 东经 101°40'50.91" 北纬 26°33'13.00" 雅砻江行洪线



水土保持总投资 39.82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保功能措施投资 10.12 万元，本方案新增水保投资 29.70 万元。新增投资中临时措施费 4.99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0.598 万元。

(七) 基本同意项目水土保持管理措施。

(八) 项目建设中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剥离、集中堆放、拦挡、排水、遮盖及回覆等；施工过程中的弃土(渣)要及时清运至本方案指定地点堆放，禁止随意倾倒；施工结束后要及时进

行复垦。

(九) 做好水土保持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

(十) 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应严格按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SL362-2006)进行施工，监理单位应严格按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SL362-2006)进行监理，监理单位应严格按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SL362-2006)进行监理。

以上。

(十一) 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应严格按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SL362-2006)进行施工，监理单位应严格按照《水土保持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SL362-2006)进行监理。

(六) 本项目的建设规模 地点发生重大变化

1. 项目概况

2.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3.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

4.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处理措施

5.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结论

6.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附件

7.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附图

8.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附表

9.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材料

10.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说明

11.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件

12.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图

13.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表

14.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材料

15.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说明

16.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件

17.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图

18.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表

19.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材料

20.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说明

21.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件

22.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图

23.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表

24.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材料

25.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说明

26.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件

27.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图

28. 项目地点发生重大变化的其他附表

